

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附表	3

委托单位：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1542022549000427
报告名称:	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利安达专字【2022】第 204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06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02 日
签字人员:	赵小微(110001540227), 陈虹(110001180002)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2】第 2047 号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顺电子公司”）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宇顺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宇顺电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宇顺电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小微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虹

2022 年 4 月 6 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1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1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宇顺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1.88	787.39			1,039.2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宇顺天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5.00	80.00			375.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546.88	867.39		-	1,414.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